

# 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根据《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做好 2024 年和今后一个时期“三农”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三农”工作的部署要求，把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为新时代、新征程“三农”工作的总抓手，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以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为底线，以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提升乡村建设水平、提升乡村治理水平为重点，强化科技和改革双轮驱动，强化农民增收举措，坚定不移走好质量兴农、绿色发展、城乡融合、文化兴盛、乡村善治、共同富裕等“六个之路”，勇当新时代深化农村改革的排头兵，勇当农业强国建设的先行者，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 二、确保国家粮食安全

(一)坚决落实粮食安全。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全年粮食种植面积 12.45 万亩以上、产量 5.3 万吨以上，

确保增幅高于全市平均水平。深入落实省“千亿斤江淮粮仓”建设要求，实施“良田、良种、良机、良法、优链、优农”六大工程，不断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扩大稻茬麦、油菜种植规模，全县油菜种植面积保持在 2.2 万亩。营造油茶林 0.25 万亩。开展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重点建设 2 个省级精耕细作示范点、9 个县级高产示范点，优质专用水稻种植面积达到 95%。实施主粮政策性保险，扩大粮食作物补充性商业险覆盖范围。持续深化食物节约行动，倡导健康饮食，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

（二）提升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全县能繁母猪稳定在 4000 头，规模养殖场保持 5 家，全县家禽年饲养量达 400 万羽。新增稻渔综合种养面积 500 亩。蔬菜种植面积稳定在 2.1 万亩。推进香菇等食用菌产业转型发展，支持灵芝产业发展。持续打造“旌德天山真香”区域公共品牌，巩固扩大“三化”茶园建设成果，加快补齐茶叶标准化生产、茶产品开发利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短板，引领做优茶产业。以申报创建“十大皖药基地”为抓手发展中药材产业。发展竹笋、林特产业。加强食用农产品产地质量安全控制和产品检测，提升“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食品安全监管能力。落实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追溯”制度，建立健全智慧监管体系。

（三）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坚持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制度，落实“长牙齿”的硬措施，确保耕地面积不低于 19.38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低于 17.19 万亩。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遏制耕地撂荒现象，因地

制宜加快 110.73 亩具备条件的耕地复耕复种。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多途径种好用好无人耕种的耕地。持续整治“大棚房”。坚持“以补定占”，统筹各类补充耕地资源，落实补充耕地任务。扎实开展耕地占补平衡专项整治。强化改造垦造和恢复耕地的质量监管，提高补充耕地质量。健全耕地质量监测网络。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四）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建设 2024 年高标准农田 0.9 万亩，其中新建 0.2 万亩，改造提升 0.7 万亩。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户等直接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持续推进绿色生态高标准农田建设实践。推进旌德县水环境综合治理提升（水库灌渠配套）工程。实施玉溪河中小河流系统治理及 3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优化完善农业气象观测设施站网布局，实现高标准农田气象监测全覆盖。推进设施农业现代化提升行动，落实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贷款贴息政策。

### 三、加大农业科技创新力度

（五）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完成省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库建设任务。加快现代畜禽种业创新发展，制定《旌德黄牛品种省级地方标准》，积极申报旌德黄牛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建立旌德黄牛特色实验站，完善遗传资源保护与良种繁育体系建设。推进枞阳媒鸭、旌德雁鹅两个遗传种质资源异地保种基地建设，提高良种供应能力和核心种源自给率。

（六）强化农业科技攻关推广。积极推进农业科技前端关键技术攻关、中端技术模式集成、后端适用技术推广。集成推广种

子包衣、种肥同播、水稻机插机抛秧、油菜机收减损等技术。支持“三化”示范茶园建设。建设一批科技特派员示范基地。

（七）推进农业生产机械化进程。推进家禽高标准立体笼养改造和生猪养殖场生物安全设施建设。继续建设水稻集中育秧设施项目和山区特色经济作物茶叶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推广项目，扩大工厂化集中育秧育苗规模，推行精细化栽培。建设1个粮食烘干中心，开展2024年农机装备补短板研发项目建设，推进老旧农业机械更新，以需求为导向强化农机推广应用与购置补贴，全年新增新型智能化农业机械150台以上，力争水稻机插（机播）秧率达50%，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85%。

（八）大力发展智慧农业。提升旌德黄牛养殖科技化水平，建设旌德黄牛智慧畜牧应用场景。强化科技赋能，建设灵芝产业链大数据平台。开展农机社会化服务数字农业应用，推广名优茶加工机械，提升名优茶加工质效。推广农用植保无人机，推行数字化作业新技术。持续推进“未来农场”建设。

#### **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九）落实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完善“三自三抓”工作法，抓好防止返贫监测，加快推动防止返贫监测和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互联互通，确保应纳尽纳、应帮尽帮。压紧压实防止返贫工作责任，落实精准帮扶，扎实做好排查整改，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成果，对因灾等存在返贫风险的农户，符合政策规定的可先行落实帮扶措施，对高额医疗费用负担患者要按规定及时落实医疗保障和救助

政策，确保及时消除风险隐患。

（十）持续加强产业帮扶。提高财政衔接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中央及省级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均不低于65%，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不低于上年。加强衔接资金项目库建设与管理，推广“联村抱团”模式，结合“双招双引”，发挥衔接资金撬动社会资本作用。以“三化三盯”为抓手，加快推进衔接资金项目建设，不断强化利益联结、联农带农等机制。强化帮扶产业分类指导，扎实推进“四个一批”专项行动，管好用好扶贫（衔接资金）项目等形成的资产，及时纳入“三资平台”管理。规范开展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着力提升消费帮扶助农增收行动实效。

（十一）有力推进就业帮扶。保持全县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务工就业规模总体稳定。聚焦多渠道稳岗就业，加强就业技能培训，强化劳务协作对接服务，兑现跨省务工就业交通补贴等。加强就业帮扶车间建设管理，落实“双向”奖补、“一扶四帮”、政府采购就业帮扶车间产品等扶持措施。坚持“谁开发、谁管理、谁负责”和就地就近原则，针对有劳动力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加大开发公益性岗位力度，坚持“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加强对乡村公益性岗位日常管理，切实推进防止返贫就业攻坚行动，提升帮扶助农增收行动实效。

## 五、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

（十二）加快发展黄牛产业。落实黄牛产业发展支持政策，打造“旌德黄牛”特色品牌。创建市级黄牛产业强镇3个、市级黄

牛产业强村 10 个，改造提升黄牛核心生产基地 10 个，新增规模养牛场 3 家以上，力争 2024 年旌德黄牛饲养量 3 万头。实施黄牛提纯复壮工程，建成黄牛核心育种场 1 处。支持秸秆饲料化利用，发展能繁母牛，推进养殖设施提升及智能化养殖试验示范。强化金融保险支持，推动“旌牛贷”、“活体贷”保险业务。

（十三）推动农产品加工业持续发展。做好“粮头食尾”“畜头肉尾”“农头工尾”增值大文章，大力发展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推进灵芝、黄精等中药材“三无一全”基地建设，拓宽健康食品产业链。打造旌德黄牛全产业链，提升黄牛标准化屠宰加工设施，旌德黄牛全产业链产值达 10 亿元以上。创成旌德灵芝国家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旌德灵芝全产业链产值达 8 亿元以上。力争新增省级龙头企业 1 家、市级合作社 2 家、市级家庭农场 8 家，创建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 1 个，农产品加工总产值、规上农业总产值分别同比增长 9%、10%。狠抓绿色食品“双招双引”，持续优化农业招商机制。做优做强“天山真香”茶叶、“旌德灵芝”等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力争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总数达 53 个以上。

（十四）促进产业融合发展。结合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农旅资源优势，设计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1 条。支持申报省市级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点和中国美丽休闲乡村，进一步加强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融合力度。深入实施“数商兴农”和“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加大对农村电商人才培养力度，支持涉农电商转型发展，引导高素质农民新型经营主体开展农产品网

上销售业务。建设千户名优土特产供应点，发挥杨博士、土爷驾到等头部电商联农带农作用，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销售模式，全县网络销售额力争突破 8 亿元。

（十五）强化农民增收举措。千方百计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盘活利用农村闲置资源资产，促进资产增值保值，让“沉睡资产”变“增收活水”，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支持农户发展特色种养、手工作坊、林下经济等家庭经营创业项目。做好农民工群体就业工作，开展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 800 人次。持续开展好“春风行动”等专项行动，深入推进“三公里”就业圈和充分就业社区建设。持续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整治。

## 六、提升乡村建设水平

（十六）加强乡村规划引领。从实际出发，坚持先策划后规划，分类有序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加强规划管控，严格实施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管理，切实维护规划的权威性。广泛征求村民意见，坚持开门做规划，加强村庄风貌引导，增强村庄规划编制实效性、可操作性和执行约束力。稳妥有序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

（十七）加快精品示范村和中心村建设。深入实施“千村引领、万村升级”工程，加快柳溪村、南关村、霍家桥村 3 个省级精品示范村建设，着力打造和美乡村旌德样板。完成 2023 年度 8 个省级中心村建设，再争创 6 个和美乡村省级中心村。在和美乡村建设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的基础上利用和美乡村资源优势，因

地制宜发展特色种养、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等，自主创建 10 个县级精品示范村。持续推进“生态美超市”常态运营，开展“十星清洁户暨最美庭院”示范带评选活动。

（十八）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改造提升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 200 户，强化厕所粪污和污水治理衔接，积极申报 2024 年度改厕长效管护机制示范县项目。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稳定在 95% 以上。因地制宜、循序渐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完成 4 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提高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持续深化“五清一改”村庄清洁行动，整治重点自然村 20 个。加强畜禽粪污收集、贮存、转运设施建设。加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动态监管。

（十九）推进农村基础设施补短板。大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和区域供水规模化建设，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4%，规模化供水工程服务农村人口比例达 47.4% 以上。扎实开展“四好农村路”建设，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48.7 公里，实施安防工程 146 公里。完成 36 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实行动态监测机制，对符合条件的农户实施“应纳尽纳、应改尽改”，对农村困难群众危房实行动态清零。实施数字乡村发展行动，推进数字乡村试点工作。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户均配变容量提高到 3.25 千伏安。推动农村分布式新能源发展，加强重点村镇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规划建设，推动充电桩乡镇全覆盖。实施智慧广电乡村工程。

（二十）完善农村公共服务体系。争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加快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城乡一体化发展，进一步完善城乡

学校共同体建设。优化县域公立医疗资源，提升 2 个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水平，加强乡村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村医中具备职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员比例提高到 40%。将符合条件的村卫生室全部纳入医保定点管理，实现村级医保经办服务全覆盖。村级养老服务站覆盖率提高到 75%。提升改善原有老年人活动场所的软硬件设施条件，增加服务内容，拓宽服务项目。加强镇级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

（二十一）加强农村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推广种养循环模式。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保持在 90%以上，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统防统治覆盖率分别达 58%、49%。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6%以上，农药包装废弃物、废弃农地膜回收率分别在 85%、92%以上，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达 84%以上。推进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强化重大动物疫病和重点人畜共患病防控。纵深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创建省级幸福河湖 1 个。持续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常态化开展联合执法监管，依法严厉打击各类非法捕捞行为。加强水生生物资源养护，规范增殖放流。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完成营造林 6 万亩，打造“绿美江淮”旌德样板。

## 七、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二十二）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持续推动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深入开展“三级联创”活动，持续争创先进、整顿后进。全面提升乡镇领导班子抓乡村振兴能力，开展乡镇党

政正职全覆盖培训和农村党员进党校集中轮训。实施农村基层党建“效能提升”行动，健全村党组织领导的村级组织体系，推行村级议事协商目录制度。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实施村党组织带头人后备力量储备三年行动，常态化组织村干部到先发地区开展沉浸式培训。开展选派干部轮换工作。持续深化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加强乡镇对县直部门派驻机构及人员的管理职责，加大编制资源向乡镇倾斜力度，学习推广“乡镇吹哨、部门报到”等做法，严格实行上级部门涉基层事务准入制度，健全基层职责清单和事务清单，推动解决“小马拉大车”等基层治理问题。

（二十三）繁荣发展乡村文化。推动农耕文明和现代文明要素有机结合。加强新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向基层延伸。深入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传教育活动。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成“送戏进万村”61场，打造乡村公共文化空间1个。开展“四季村晚”等群众文化活动。巩固提升“皖南星7天”艺术乡村建设成果。强化农业文化遗产、农村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整理和保护利用。加大历史文化名村江村的整体保护。实施传统村落保护，推进旌德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示范项目，完成全县传统建筑普查认定工作。

（二十四）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坚持疏堵集合、标本兼治，创新移风易俗抓手载体，发挥村民自治作用，强化村规民约激励约束功能，持续推进高额彩礼、大操大办、散埋乱葬等突出问题综合治理。推进“新风堂”村级全覆盖。推动党员干部带头承

诺践诺，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强化正向引导激励，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广清单制、积分制等有效办法。

（二十五）建设平安乡村。加强乡村法治教育和法律服务，创建 15 个“安徽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持续开展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建设，实现所有行政村均有学法用法示范户。突出示范引领，围绕“四要”工作要求，积极创建“枫桥式”综治中心，完善一站式解纷体系建设。持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广“握手言和”调解工作法，进一步推进调解组织规范化、品牌化建设。深入推进党建引领“多网合一”工作。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纵深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持续开展扫黑除恶“打早除小”工作。开展打击整治农村赌博违法犯罪“清网 2024”专项行动，常态化开展反电诈宣传进农村活动。建强 10 支乡镇级救援队伍。开展农村道路交通、燃气、消防、生态能源等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治理攻坚。

## 八、持续深化农村改革

（二十六）稳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持续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工作宣传，稳固推进土地承包互联互通和流转合同网签制度。健全农村产权交易和土地流转服务体系，推动农村土地合法高效流转，力争土地流转率达到 65.2%。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权益。

（二十七）发展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出台促进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相关举措，持续推进“空壳社”清理工作，新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25 家以上，家庭农场发展

到 980 个，农民合作社稳定在 300 个左右。加快培育社会化服务组织，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主体达 40 个以上。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提供生产、劳务等居间服务。全力推进省级农业生产设施确权登记和抵押贷款试点工作，做好农业生产设施确权登记，扩大农村有效抵押担保物范围，拓宽农村各类经营主体融资渠道。

（二十八）完善农村产权制度。提升农村“三变”改革质量，加强农村“三资”监管，完成 29 个以上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审计。学习浙江经验，分类施策、规范运营、优化环境，发展资产经营型、社会服务型、订单生产型、工程承揽型等模式，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开展“百千万”工程提升行动，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2024 年全县集体经营性收入 50 万元以上的村占比达 70%以上，100 万元以上的村占比达 9%，力争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 200 万元以上的村实现“零”的突破。切实做好宅基地审批管理，多路径探索盘活闲置宅基地、闲置住宅模式。加快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

## 九、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

（二十九）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体制机制。全面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压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落实“四下基层”制度，深入调查研究，推动解决农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优化各类涉农督查检查考核，减轻基层迎检迎考负担。妥善应对处置“三农”领域热点敏感问题舆情。讲好新时代乡村振兴故事。持续推进党建引领乡村振兴“走在前、创示范”行动。

(三十)完善乡村振兴多元化投入机制。坚持将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2024年不低于9.8%。发挥国债资金作用,规范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政策工具,支持乡村振兴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用好“裕农通”平台,支持水稻规模种植主体融资贷款。全面深入开展党建引领信用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建设。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农业农村,有效防范和纠正投资经营中的不当行为。推广黄牛、皖南土鸡等特色农产品保险。

(三十一)壮大乡村人才队伍。健全乡镇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推进基层农机人才定向培养,充实专业性干部力量。加大乡村本土人才培养,有序引导城市各类专业技术人才下乡服务。全面提升农民综合素质,培训高素质农民150人左右。强化农业科技人才和农村高技能人才培养使用,完善评价激励机制和保障措施。继续实施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大力培育乡村产业带头人,加强公共服务人才、新乡贤人才队伍建设。开展宣城市乡村工匠名师遴选。推进乡村振兴巾帼行动,青年创业行动。

附件:2024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

## 2024 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工作举措	目标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b>一、确保国家粮食安全</b>				
1	坚决落实粮食安全	1.全年粮食种植面积 12.45 万亩以上、产量 5.3 万吨以上，油菜种植面积保持在 2.2 万亩，确保增幅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 月底前
		2.营造油茶林 0.25 万亩。	县林业局	4 月底前
		3.建设 2 个省级精耕细作示范点、9 个县级高产示范点，优质专用水稻种植面积达到 95%。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8 月底前
		4.实施主粮政策性保险，扩大粮食作物补充性商业险覆盖范围。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9 月底前
2	提升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5.全县能繁母猪稳定在 4000 头，规模养殖场保持 5 家，全县家禽年饲养量达 400 万羽。新增稻渔综合种养面积 500 亩。蔬菜种植面积稳定在 2.1 万亩。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 月底前
		6.推进香菇等食用菌产业转型发展，支持灵芝产业发展。持续打造“旌德天山真香”区域公共品牌。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 月底前

		7.以申报创建“十大皖药基地”为抓手发展中药材产业。发展竹笋、林特产业。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 农业农村水利局、 县林业局	12月底前
		8.加强食用农产品产地质量安全控制和产品检测。落实食用农产品“合格证+追溯”制度，建立健全智慧监管体系。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3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	9.落实“长牙齿”的硬措施，确保耕地面积不低于 19.38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低于 17.19 万亩。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12月底前
		10.因地制宜加快 110.73 亩具备条件的耕地复耕复种。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0月底前
		11.持续整治“大棚房”。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12月底前
		12.坚持“以补定占”，扎实开展耕地占补平衡专项整治。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12月底前
4	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13.建设 2024 年高标准农田 0.9 万亩，其中新建 0.2 万亩，改造提升 0.7 万亩。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14.推进旌德县水环境综合治理提升（水库灌渠配套）工程。实施玉溪河中小河流系统治理及 3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15.推进设施农业现代化提升行动，落实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贷款贴息。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 二、加大农业科技创新力度

5	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	16.完成省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库建设任务。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17.制定《旌德黄牛品种省级地方标准》，积极申报旌德黄牛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18.建立旌德黄牛特色实验站，完善遗传资源保护与良种繁育体系建设。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19.推进枞阳媒鸭、旌德雁鹅两个遗传种质资源异地保种基地建设，提高良种供应能力和核心种源自给率。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6	强化农业科技攻关推广	20.集成推广种子包衣、种肥同播、水稻机插机抛秧、油菜机收减损等技术。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7月底前
		21.支持“三化”示范茶园建设。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22.建设一批科技特派员示范基地。	县科技商务经信局	10月底前
7	推进农业生产机械化进程	23.推进家禽高标准立体笼养改造和生猪养殖场生物安全设施建设。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24.建设1个粮食烘干中心。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0月底前
		25.新增新型智能化农业机械150台以上，力争水稻机插（机播）秧率达50%，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85%。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8	大力发展智慧农业	26.建设旌德黄牛智慧畜牧应用场景。建设灵芝产业链大数据平台。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27.推广农用植保无人机,推行数字化作业新技术。持续推进“未来农场”建设。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b>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b>				
9	落实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	28.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完善“三自三抓”工作法,抓好防止返贫监测。	县乡村振兴局	12月底前
		29.压紧压实防止返贫工作责任,落实精准帮扶,扎实做好排查整改,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成果。	县乡村振兴局	12月底前
10	持续加强产业帮扶	30.提高财政衔接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中央及省级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均不低于65%,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不低于上年。	县乡村振兴局	11月底前
		31.加快推进衔接资金项目建设,不断强化利益联结、联农带农等机制。	县乡村振兴局	12月底前
		32.规范开展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着力提升消费帮扶助农增收行动实效。	县乡村振兴局	12月底前
11	有力推进就业帮扶	33.聚焦多渠道稳岗就业,加强就业技能培训,强化劳务协作对接服务,兑现跨省务工就业交通补贴。	县人社局	12月底前

		34.加强就业帮扶车间建设管理，落实“双向”奖补、“一扶四帮”、政府采购就业帮扶车间产品等扶持措施。	县人社局	12月底前
		35.加强对乡村公益性岗位日常管理，切实推进防止返贫就业攻坚行动，提升帮扶助农增收行动实效。	县人社局	12月底前
<b>四、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b>				
12	加快发展黄牛产业	36.创建市级黄牛产业强镇3个、市级黄牛产业强村10个，改造提升黄牛核心生产基地10个，新增规模养牛场3家以上，力争2024年旌德黄牛饲养量3万头。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37.实施黄牛提纯复壮工程，建成黄牛核心育种场1处。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38.支持秸秆饲料化利用，发展能繁母牛，推进养殖设施提升及智能化养殖试验示范。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39.强化金融保险支持，推动“旌牛贷”、“活体贷”保险业务。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13	推动农产品加工业持续发展	40.打造旌德黄牛全产业链，提升黄牛标准化屠宰加工设施，旌德黄牛全产业链产值达10亿元以上。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41.创成旌德灵芝国家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旌德灵芝全产业链产值达8亿元以上。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42.力争新增省级龙头企业1家、市级合作社2家、市级家庭农场8家，创建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1个，农产品加工总产值、规上农业总产值分别同比增长9%、10%。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43.力争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总数达53个以上。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14	促进产业融合发展	44.结合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农旅资源优势，设计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精品线路1条。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9月底前
		45.支持申报省市级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点和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0月底前
		46.加大对农村电商人才培养力度，支持涉农电商转型发展，引导高素质农民、新型经营主体开展农产品网上销售业务。	县科技商务经信局	12月底前
		47.建设千户名优土特产供应点，发挥杨博士、土爷驾到等头部电商联农带农作用，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销售模式，全县网络销售额力争突破8亿元。	县科技商务经信局	12月底前
15	强化农民增收举措	48.支持农户发展特色种养、手工作坊、林下经济等家庭经营创业项目。做好农民工群体就业工作，开展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800人次。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49.持续开展好“春风行动”等专项行动，深入推进“三公里”就业圈和充分就业社区建设。持续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整治。	县人社局	12月底前

## 五、提升乡村建设水平

16	加强乡村规划引领	50.坚持开门做规划，加强村庄风貌引导，增强村庄规划编制实效性、可操作性和执行约束力。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12月底前
17	加快精品示范村和中心村建设	51.深入实施“千村引领、万村升级”工程，加快柳溪村、南关村、霍家桥村3个省级精品示范村建设，着力打造和美乡村旌德样板。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52.完成2023年度8个省级中心村建设，争创6个和美乡村省级中心村。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1月底前
		53.自主创建10个县级精品示范村。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54.开展“十星清洁户暨最美庭院”示范带评选活动。	县妇联	12月底前
18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55.改造提升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200户，强化厕所粪污和污水治理衔接，积极申报2024年度改厕长效管护机制示范县项目。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56.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稳定在95%以上。	县住建局	12月底前
		57.完成4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	县生态环境分局	12月底前
		58.持续深化“五清一改”村庄清洁行动，整治重点自然村20个。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19	推进农村基础设施补短板	59.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4%，规模化供水工程服务农村人口比例达 47.4%以上。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 月底前
		60.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48.7 公里，实施安防工程 146 公里。	县交通运输局	12 月底前
		61.完成 36 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县住建局	12 月底前
		62.实施数字乡村发展行动，推进数字乡村试点工作。	县网信办	12 月底前
		63.推动农村分布式新能源发展，加强重点村镇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规划建设，推动充电桩乡镇全覆盖。	县发改委	12 月底前
20	完善农村公共服务体系	64.争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	县教体局	12 月底前
		65.提升 2 个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水平，加强乡村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村医中具备职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员比例提高到 40%。	县卫健委	12 月底前
		66.将符合条件的村卫生室全部纳入医保定点管理，实现村级医保经办服务全覆盖。	县医保局	12 月底前
		67.村级养老服务站覆盖率提高到 75%。加强镇级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设。	县民政局	12 月底前

21	加强农村生态文明建设	68.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保持在 90%以上, 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统防统治覆盖率分别达 58%、49%。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9 月底前
		69.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6%以上, 农药包装废弃物、废弃农地膜回收率分别在 85%、92%以上, 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达 84%以上。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 月底前
		70.创建省级幸福河湖 1 个。持续推进长江十年禁渔。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 月底前
		71.完成营造林 6 万亩, 打造“绿美江淮”旌德样板。	县林业局	8 月底前
<b>六、提升乡村治理水平</b>				
22	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	72. 实施村党组织带头人后备力量储备三年行动, 常态化组织村干部到先发地区开展沉浸式培训。开展选派干部轮换工作。	县委组织部	12 月底前
		73.加强乡镇对县直部门派驻机构及人员的管理职责, 加大编制资源向乡镇倾斜。	县委编办	12 月底前
23	繁荣发展乡村文化	74.深入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传教育活动。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 月底前
		75.实施文化惠民工程, 完成“送戏进万村”61 场, 打造乡村公共文化空间 1 个。开展“四季村晚”等群众文化活动。	县文旅局	12 月底前
		76.实施传统村落保护, 推进旌德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示范项目, 完成全县传统建筑普查认定工作。	县住建局	12 月底前

24	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	77.持续推进高额彩礼、大操大办、散埋乱葬等突出问题综合治理。推进“新风堂”村级全覆盖。	县文明办	12月底前
		78.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广清单制、积分制等有效办法。	县文明办	12月底前
25	建设平安乡村	79.创建15个“安徽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县司法局	12月底前
		80.积极创建“枫桥式”综治中心，完善一站式解纷体系建设。	县委政法委	12月底前
		81.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纵深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持续开展扫黑除恶“打早除小”工作。	县委政法委	12月底前
		82.开展打击整治农村赌博违法犯罪“清网2024”专项行动，常态化开展反电信诈骗宣传进农村活动。	县公安局	12月底前
<b>七、持续深化农村改革</b>				
26	稳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	83.健全农村产权交易和土地流转服务体系，推动农村土地合法高效流转，力争土地流转率达到65.2%。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27	发展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84.新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25家以上，家庭农场发展到980个，农民专业合作社稳定在300个左右。加快培育社会化服务组织，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主体达40个以上。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85.全力推进省级农业生产设施确权登记和抵押贷款试点工作。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月底前

28	完善农村产权制度	86.加强农村“三资”监管，完成 29 个以上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审计。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 月底前
		87.开展“百千万”工程提升行动，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2024 年全县集体经营收益 50 万元以上的村占比达 70%以上，100 万元以上的村达 6 个以上，力争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 200 万元以上的村实现“零”的突破。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2 月底前
<b>八、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b>				
29	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体制机制。	88.全面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压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	县委农办	12 月底前
		89.持续推进党建引领乡村振兴“走在前、创示范”行动。	县委组织部	12 月底前
30	完善乡村振兴多元化投入机制	90.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2024 年不低于 9.8%。	县财政局	12 月底前
		91.全面深入开展党建引领信用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县委组织部	12 月底前
		92.推广黄牛、皖南土鸡等特色农产品保险。	县财政局	12 月底前
31	壮大乡村人才队伍	93.培训高素质农民 150 人。	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11 月底前
		94.推进乡村振兴巾帼行动、青年创业行动。	县妇联、团县委	12 月底前